

桃園市石門國小 107 學年度交通隊暨糾察隊隊員遴選辦法

一、目的：為加強學生生活輔導，培養守法重紀自覺自治之良好習性，及維護交通安全，蔚為良好校風。

二、辦法（各班）：

（一）編組：交通暨糾察隊設隊長 1 人，隊員 5 人。

（二）遴選時間：每年四月初，由各班進行遴選推薦（每班六名）。

（三）條件：五年級學生，由各班遴選儀態端正，熱心服務者擔任。

（四）服務工作、時間、地點：

服務人員	時間	地點	執行工作
糾察隊	課間	校園	巡視校園維護校園寧靜、安全。
	中午 12:35~13:05	一~六年級	巡視校園維護校園寧靜、安全。
交通隊	上午 7:15~7:45	正門口 小側門巷道口	協助導護老師執行車輛管制，維護學生上下學交通安全。
	中午 12:30~12:45		
	下午 3:35~3:50		

（五）執行工作事項：

1. 糾察隊：協助學生進出校園秩序、校園安全、校園整潔的維護，早自習及午休及下課時間秩序、安全的維護。
2. 交通隊：協助導護老師及志工維護學生通學安全。

（六）糾察隊暨交通隊執勤配備：

1. 糾察隊：臂章、資料夾、學生行善、違規登記表。
2. 交通隊：背心、膠盔、交通指揮旗、雨衣。

三、隊長之責任：

1. 承學務主任、生教組長交辦事項，執行校內外糾察事宜。
2. 每日按時派遣糾察執行勤務。
3. 檢查執勤人員服裝儀容是否整齊。

4. 考核執勤人員態度及勤務。
5. 督導糾察人員確實執行勤務。
6. 隊員裝備之清點保管與分配。

四、獎懲：

1. 獎勵：執行勤務認真負責、任勞任怨表現優良者予以適當之獎勵。
2. 獎勵辦法：表現優秀、認真負責者於學期或學年結束前發給每人：
 - (1) 畢業時頒發服務獎。
 - (2) 每學期發給獎品。

五、本辦法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.....同意書請撕下交回.....

同 意 書

茲同意五年__班_____參加本校「交通服務隊暨糾察隊」，協助本校學生通學安全維護及校園秩序維持等服務工作，屆時，請家長提醒貴子弟準時出勤。

立書人（家長）：

（聯絡電話：_____）

中 華 民 國 107 年 5 月 _____ 日